

安康市人民政府办公室文件

安政办发〔2010〕134号

安康市人民政府办公室 关于印发石泉县留守儿童教育管护工作 基本做法与经验的通知

各县、区人民政府，市政府各工作部门、各直属机构：

留守儿童是我国工业化、城镇化和现代化必然产物，留守儿童的生存与教育状况，已经成为一个社会问题。随着我市城镇化进程加快，农村产业结构调整 and 劳务经济发展，目前全市有留守儿童 12.1 万人。做好留守儿童工作，全面改善留守儿童成长环境，促进留守儿童健康快乐成长，关系城乡统筹发展，关系农村千万家庭的幸福安康，关系农村的和谐稳定。

近年来，石泉县委、县政府高度重视留守儿童工作，坚持把关爱留守儿童、保障留守儿童快乐健康成长，作为践行科学发展观、落实以人为本执政理念的民生工程，积极探索、大胆实践，走出一条符合当地实际、符合留守儿童健康成长的新路子。石泉

县的经验和做法，是在我市着力解决农民工问题，促进城乡经济社会统筹协调发展实践中产生的，符合我市留守儿童工作实际的成功实践，具有积极示范效应和借鉴意义，受到国家教育部、全国妇联的充分肯定。为全面推动我市留守儿童关爱和服务体系建设，发挥好典型引领作用，经市政府同意，现将《石泉县留守儿童教育管护工作的基本做法与经验》印发你们，请各县区、各有关部门认真学习借鉴。

二〇一〇年十一月十六日

石泉县留守儿童教育管护工作的基本做法与经验

近年来，石泉县委、县政府深入贯彻落实科学发展观，在统筹城乡经济社会发展中高度重视民生问题，积极探索解决留守儿童问题的有效途径和办法，基本建立和形成了“党政统筹、部门联动、学校为主、家庭尽责、社会参与、儿童为本”的“六位一体”留守儿童教育管护长效工作机制，构建起了“学业有教、安全有保、亲情有护、生活有帮、困难有助、心灵有润”的“六有”关爱服务网络，使全县 1.1 万名留守儿童的生存与教育问题得到有效解决。主要做法是：

一、建设三大中心，搭建留守儿童关爱服务平台。一是以寄宿制学校为主体，建设留守儿童教育成长中心。制定留守儿童成长中心建设标准，按照“校园、家园、乐园”理念，建成的 26 所留守儿童教育成长中心，均设有学生宿舍、餐厅、浴室、阅览室、亲情接待室、保健室、心理咨询室、亲情电话、电视、电脑、课外文体活动等设施，配备有专职的生活管理教师和心理辅导教师，满足留守儿童寄宿需要，优化留守儿童学习生活环境。二是以社区综合服务中心为依托，建设留守儿童校外活动中心。把留守儿童校外活动阵地建设与社区服务体系建设结合，在留守儿童相对集中的社区(村)，建设供留守儿童活动、学习、娱乐、管护需要的活动中心，解决留守儿童校外活动阵地和教育管护问题。三是以鼓励支持发展幼儿园和幼托机构为阵地，建设留守儿童托管中心。采取政策扶持、部门帮建、社会参与等方式，兴办公民办幼儿园和幼托机构，构建关爱服务平台，解决学龄前留守儿童的生活抚育和多样化教育管护问题。

二、培育四支队伍，构建留守儿童教育管护网络。一是以学

校教师为主体，建立学校留守儿童教育管护队伍。从在职教师中选配年富力强、富有爱心的教师任留守儿童生活管理教师，从县人才库师范类大中专毕业生中招录30名志愿者任留守儿童教育成长中心专职辅导教师，基本形成了校长负责、班主任和辅导教师主抓，科任教师密切配合的学校留守儿童教育管护工作队伍，为在校寄宿留守儿童提供学习辅导、生活服务和日常管护。二是以干部、教师为主体，建立“代理家长”队伍。组织动员了2477名人大代表、政协委员、机关干部、教师和社会爱心人士，志愿担任“代理家长”，通过“1+1”的形式与留守儿童结对子，开展关爱帮扶活动，弥补留守儿童的亲情缺失和生活抚育、教育管护方面的缺位。三是以干部职工和离退休老干部、老教师为主体，建立留守儿童工作志愿者服务队伍，在全县机关、企事业单位和离退休干部、教师中招募300名志愿者，为留守儿童提供健康保健、心理辅导、精神抚慰、经济扶助等方面的志愿服务。四是以学校德育工作者为主体，建立留守儿童工作研究队伍。县留守儿童管理中心负责组织德育骨干教师、留守儿童工作人员和志愿者成立70人课题研究队伍，深入开展留守儿童理论和实践研究，积极探索改进留守儿童工作的有效途径和工作机制，不断提高留守儿童教育管护工作科学化、规范化水平，推动留守儿童关爱工作持续健康开展。

三、坚持儿童为本，促进留守儿童全面发展。一是建立经济困难家庭留守儿童救助机制，将全县经济困难家庭留守儿童全部纳入城乡低保范畴予以救助。二是在留守儿童教育成长中心建立卫生保健室，开辟留守儿童卫生保健和医疗救助绿色通道，做好留守儿童健康教育和卫生保健工作。三是节假日期间，组织动员全县各级各部门、社会团体和爱心人士广泛开展为留守儿童“送温暖、献爱心”活动，使留守儿童充分享受到社会的关爱和温暖。

四是广泛开展“同在蓝天下、携手共成长”城乡儿童手拉手活动、“自信自强、快乐成长”、“争做合格小公民”等主题教育活动和夏令营活动。五是加强留守儿童心理健康教育、法制教育、安全教育、思想道德教育，组织留守儿童开展社会实践活动，培养良好的意志品质，引导留守儿童自立自强。

四、加强家长教育，落实监护责任。一是建立乡镇“留守儿童家长学校”，定期对留守儿童家长和临时监护人进行教育培训，增强监护责任意识和教育管护能力，切实担负起第一监护人的责任和义务。二是建立家校一体监护网络，组织教师、代理家长深入留守儿童家庭普及家庭知识，进行法制教育宣传，开展咨询、指导、服务活动，加强教师、班主任与留守儿童家长和监护人联系和信息沟通，在学校安装亲情电话，书写亲情书信，建立留守儿童与家长联系沟通机制。

五、加强社会治安综合治理，优化留守儿童成长社会环境。建立校园及周边环境综合治理长效工作机制，加强对校园、留守儿童“三大中心”及周边网吧、游戏厅、娱乐场所等清理、整治和监管，开展群防群治，及时打击处理侵害留守儿童的违法犯罪活动，为留守儿童提供法律援助，保护留守儿童身心健康，保障留守儿童合法权益，积极营造留守儿童健康成长的良好社会环境。

六、加强组织领导，健全工作机制。一是建立党政领导统筹机制。成立县委书记、县政府县长任组长，县委、县政府分管领导为副组长，县委办、县政府办等县级相关部门及各乡镇党委政府主要负责人为成员的关爱留守儿童工作领导小组，建立县关爱留守儿童工作联席会议制度。二是实行部门联动机制。明确各部门、各乡镇工作职责，细化分解工作任务，齐抓共管，合力开展关爱留守儿童活动。三是建立考核奖惩机制。县上将关爱留守儿童工作纳入对党政领导干部履行教育工作职责评估和考核内容，

纳入对各部门、各乡镇年度目标管理考核范畴，县委、政府每年对关爱留守儿童工作先进单位和个人进行表彰奖励。四是建立政府投入为主，社会资助、对口帮扶经费投入机制，多渠道投入 5200 万元建设“三大中心”，改善成长环境，县财政每年预算安排 50 万元留守儿童教育管护专项工作经费，保障留守儿童关爱工作正常开展。五是建立管理运行机制。制订留守儿童年度工作计划，出台《关爱留守儿童少年健康成长工作方案》、《全面推行留守儿童代理家长制》等系列规范性文件及配套文件，设立县留守儿童管理中心，配备专职工作人员办公，管理指导全县留守儿童工作的组织开展。

主题词：教育 留守儿童△ 通知

抄送：市委各工作部门，市纪委办公室，市人大常委会办公室，市政协办公室，安康军分区。

市中级人民法院、检察院，各人民团体，各新闻单位。

中、省驻安各单位。

安康市人民政府办公室

2010 年 11 月 16 日印发

共印 60 份